

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4月15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8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会议应表决董事7名，实际表决董事7名，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合同的议案》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向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为6000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程毅先生以持有的公司股份2000万股作为增信措施，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代为发放，贷款利率为8.5%，贷款期限为1年。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与银行办理上述贷款项下的有关事宜。

以上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意见：关联董事程毅先生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上述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